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济南庄科 22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2 月 21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南供电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召开了济南庄科 22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南供电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验收调查和检测单位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技术专家等，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的汇报、技术评审单位关于工程技术审查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工程包括 220kV 庄科站和 220kV 输电线路，其中，220kV 庄科站位于济南市高新区庄科片区，春博路与规划道路交叉口东南角；站内安装 1 台 240MVA 主变（1 号主变），总体布置为主变、220kV 配电装置、110kV 配电装置全户内布置；220kV 输电线路为 220kV 科牵线 1 号～29 号塔间线路、220kV 科脉线 1 号～29 号塔间线路、220kV 龙科 I 线 22 号～51 号塔间线路、220kV 龙科 II 线 22 号～50 号塔间线路及四回电缆线路，路径位于济南市高新区和历城区境内，路径全长 18.8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长度 0.9km，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长度 14.9km，同塔四回架空线路 0.9km，四回电缆线路长度 2.1km。工程总投资 31130 万元，环保投资 210 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判定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变电站、输电线路周围及环境保护目标处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内生活污水不外排；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济南庄科 220kV 输变电工程（一期）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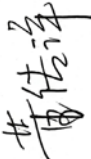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和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组

2023年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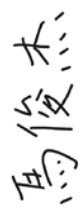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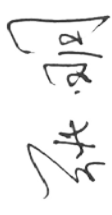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济南庄科 22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工作组	机 构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 长	建设单位	李 超	国网济南供电公司建设部	专 责	
成		朱鸿燕	国网济南供电公司变电运维中心	专 责	朱鸿燕
		苏 欣	国网济南供电公司发展策划部	专 责	
员		董传洋	国网济南供电公司项目管理中心	专 责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济南庄科 22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验收工作组	机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成	技术专家	王荣锁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研究员	
		王 敏	济南市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审查中心	高 工	
		毛春雷	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高 工	
员	技术审评单位	马俊杰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高 工	
	调查表 编制单位	张 明	山东鼎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经 理	
		孙 笛		工程师	